

附件三

彰化縣溪湖鎮績優體育選手獎勵金申請書

(114.01.08版)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申請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姓名：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
申請人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申請人戶籍地址：	
申請人通訊地址：	
教練姓名：	競賽名稱：
競賽主辦單位：	競賽參加組別項目：
比賽日期：	競賽名次：

請將下列附件依序排列並檢附於申請書後方：

- ☐ 1. 戶籍謄本正本（謄本申請日之期限須為本申請書申請日期前一個月內），應記載詳細記事。
- ☐ 2. 運動競賽獎狀影本或主辦單位核發之成績證明影本或運動競賽獎盃、獎牌照片。
- ☐ 3. 績優體育選手獎勵金印領清冊。（得於領取獎勵金時繳交） ☐ 4. 其他：_____。

附註事項：

- 檢附之運動競賽獎狀影本或主辦單位核發之成績證明影本或運動競賽獎盃、獎牌照片，必要時本公所得要求檢附正本或獎盃、獎牌查驗。
- 檢附之證明文件均不得偽造、變造或作不實之證明；倘有不實，申請人自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
- 申請人如有使用禁藥、冒名頂替、舞弊等違背運動精神之重大情事，經查明屬實者，不予發給；其已發給者，將予以撤銷並追回獎勵金。
- 申請人如同意上述規定之情事，請於下方簽章（申請人若為未成年者，其法定代理人須共同簽章）。

申請人：_____（簽章） 法定代理人：_____（簽章）

以下由溪湖鎮公所審核填寫

審核結果	☐ 符合	依彰化縣溪湖鎮績優體育選手獎勵要點第二點第一項第____款及第三點第一項第____款及附表一獎勵金發放標準表規定辦理： 第____名核予獎勵金____元整。 依彰化縣溪湖鎮績優體育選手獎勵要點第二點第一項第____款及第三點第一項第____款及附表一獎勵金發放標準表規定辦理： 第____名核予獎勵金____元整。	總核予獎勵金 ____元整。
	☐ 不符合，原因：		

承辦人員

財政課

主任秘書

業務主管

主計室

鎮長

領 據

因 _____ (填學校全銜)

獲得「 _____ (填競賽名稱)

_____ (填參賽項目) 第 _____ 名 」

收到溪湖鎮公所獎勵金新臺幣 _____ 元

整，確實無訛。

學校校名：

學校統編：

承辦人：

出納：

會計：

校長：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